

芮政发〔2022〕1号

芮城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芮城县基础测绘“十四五”规划》的
通 知

风陵渡经济开发区，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有关单位：

《芮城县基础测绘“十四五”规划》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芮城县人民政府
2022年1月5日

（此件公开发布）

芮城县基础测绘“十四五”规划

前 言

基础测绘是为经济建设、国防建设、社会发展和生态保护提供测绘地理信息保障的基础性、公益性事业，是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支撑。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对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和第二个一百年进行了科学谋划和部署。随着我国经济发展全面进入新时代，基础测绘工作面临着适应新形势、新使命，满足新需求、解决新问题、做好新服务的新机遇和挑战。

芮城县“十四五”规划严格按照“全国基础测绘一盘棋”的工作要求，加快融入山西省基础测绘一盘棋的格局，纵向融入市级基础测绘体系，横向紧密联系县级相关部门，实现优势互补，协同发展，共建共享。新时期的基础测绘要聚焦解决测绘发展所面临的问题，明确新体制环境下基础测绘的新功能新定位、新任务新举措。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基础测绘条例》《山西省测绘管理条例》《基础测绘计划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围绕《芮城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指导思想和战略目标及《运城市基础测绘“十四五”专项规划》，根据芮城县基础测绘的实际情况，以“坚持需求引领，精准服务社会全方位高质量发展大局；坚持创新发展，推进实景三维芮城建设；坚持依法履职，

创新基础测绘机制建设；坚持优化协同，支撑自然资源融合发展”为原则，编制本规划。

规划执行期为 2021 年—2025 年。

第一章 发展现状和趋势

一、“十三五”期间主要成果

“十三五”期间，芮城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山西省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全力推进基础测绘“十三五”期间各项任务有序开展，顺利完成了主要任务和重点项目。

（一）基础测绘成果

芮城县自然资源局在 2015 年完成芮城县建成区及周边 24 平方公里的数字航空摄影，并利用全数字摄影测量系统生产 1:500 数字线划图和 1:500 真彩色数字正射影像图。实现县城主要区域 1:500 地形图全覆盖。

（二）测量标志巡查与维护

芮城县境内共有基础测量标志点 63 个，包括 GPS 点、水准点、军控点、三角点。“十三五”期间全部进行了标志维护，并树立指示牌，完善经费保障制度。截至目前，63 个控制点的测量标志，点位保存完好可提供正常使用的有 57 个，6 个标志由于各种原因遭到损毁。古魏镇西垆路口（GPSD 级）和永乐

官（GPSD级）、南磴镇风平13（水准点II等）、风陵渡镇河潼37（水准点II等）、河潼35（水准点II等）和西章村（三角点II等）共6个点的测量标志，均由于城市改扩建和各项工程建设遭到损毁。

（三）增强测绘服务保障能力

1. 在全县范围发放宣传册，组织街道、小区、村庄、学校等学习测绘法，宣传国家版图意识教育，不断增强全社会依法测绘的法制观念，为测绘地理信息事业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

2. 开展全县测绘质量监督检查，涉密测绘成果保密等检查工作，确保监管效率和执行力，有效激发市场活力。

3. “十三五”期间，向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提供各种基础测绘成果资料，如为地名地址数据库和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提供基础地理信息数据，为芮城县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提供了有效的测绘服务保障。

（四）其他重点工程

1. 实施全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地一体不动产登记发证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清零”行动。

2. 完成了第三次国土调查数据库建设，完善了土地调查、监测和统计，掌握了全县范围内土地的类型、面积和利用情况，实现了信息化成果的升级和更新，为全县开展“供给侧”改革提供数据支撑。

3. 完成了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和宅基地使用权确权登记颁证

和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建立了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宅基地使用权调查数据库。为农村发展明细了权属，促进农村土地合理利用，构建和谐社会，有助于在城镇化、工业化和农业现代化推进过程中，切实保护农民合法权益，缩小城乡发展差距，为乡村发展规划提供数据保障。

二、需求分析

（一）面临的形势

1. 芮城县地处山西省最南段，南临黄河、与河南省三门峡市，陕西省潼关县接壤，为芮城县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地理条件。在“十四五”期间，国家和省各项重大战略的实施，新型基础设施的建设，科技革命的深入发展对测绘地理信息服务提出了更多要求，也为基础测绘全面深入参与经济发展和民生保障提供了良好的历史机遇和更高的要求。

2. 机构改革后，自然资源部和各地自然资源部门成为新的测绘地理信息主管部门，测绘地理信息发展面临的体制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新体制下，测绘地理信息工作由过去的独立“事业”变为自然资源管理业务板块之一，与土地、矿产、林草、地调等业务一起，共同支撑自然资源部门行使“两统一”职责。基础测绘要以为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提供“底图”、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和不动产登记“奠定基础”为主要方向。“十四五”期间，测绘地理信息事业发展要理清与自然资源管理其

他业务板块之间的关系，谋划与各业务板块协同融合发展，以新的理念和技术支撑“两统一”职责履行。

3. 山西省“数字政府”建设明确提出：要建设完善的基础地理信息数据库，发挥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支撑作用，构建山西省空间基础信息平台。精细化、高时效的时空信息作为驱动数字化发展的新思维、新资源、新技术，是一种新型的生产要素，必然为新发展理念的实现提供强大的动能。落实好省“数字政府”建设要求，满足新时期经济社会各领域对基础测绘服务在精准、高效等方面的更高需求，需要基础测绘实现新突破、新作为，不断提升基础测绘生产服务体系的智能化水平。

4. 随着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5G等高新技术的飞速发展，测绘地理信息发展面临重大机遇，测绘地理信息技术与智能化新技术的交叉融合，将极大提升测绘地理信息的软硬件实力并拓展测绘地理信息的应用领域。随着各种智能化技术的应用，测绘地理信息与相关智能化技术的跨界融合，将深入推进测绘地理信息事业的提质升级，这要求我们“十四五”期间要牢牢抓住与智能化技术协同融合发展的重大机遇，做好基础地理数据的支撑，实现测绘地理信息自身的跨越式发展。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1. 部分测量标志无法提供正常使用。

随着我县经济发展和城市建设，测量标志因为道路扩建，

乡村建设等等原因，部分测量标志被覆盖或损毁，无法提供正常使用。“十四五”期间，应继续加强测量标志的维护和巡查，建立完善的巡查制度和资金保障。同时，为了县城经济的发展，将计划在县城规划区范围内，加密 E 级控制网，为重点工程建设提供基础测绘服务。

2. 大比例尺地形图覆盖范围有限，数据更新缓慢。

当前芮城县无 1:2000 地形图，1:500 地形图仅覆盖县城规划区。大比例尺地形图覆盖范围有限且数据更新缓慢，现势性较低。“数字芮城”地理空间框架建设滞后，测绘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尚未建立，难以满足芮城县“十四五”期间城镇规划、新型基础设施建设、重点项目建设、新农村建设等方面对测绘成果及基础地理信息的需求。

3. 成果数据管理效率低。

较多的基础测绘成果采用光盘保存，未建立有效的数据成果管理系统，不便于数据成果的查找和使用。

4. 基础测绘服务能力有待加强。

在原有技术标准下建立的基础测绘成果与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型信息技术深度融合远远不够；测绘、地质、地理、环境等学科融合亟待加强；基础测绘支撑自然资源调查监测等工作的潜力尚待提高，在服务新时代经济社会发展和自然资源管理方面能力不足，基础测绘产品形式、服务方式需要按照深度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和自然资源“两统一”管理的需求进

行变革调整。

5. 测绘应急保障服务能力有待提高。

应对突发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等突发公共事件，高效有序的提供地图、基础地理信息数据等测绘成果，是测绘地理信息工作的重要任务，也是应急测绘保障的核心任务。

我们要完善应急测绘保障服务，加强地质灾害地带的监测，提高突发事件现场多源应急测绘数据快速处理能力、应急测绘数据网络传输能力、应急测绘数据网络传输能力和应急测绘指挥调度与服务应急测绘保障能力，以适应应急保障形势的快速发展。

6. 测绘地理信息共建共享不够完善。

目前测绘地理信息资源仅在少量部门之间实现了共享。由于不同部门需求的地理数据标准不一，阻碍了部门间地理信息访问、数据整合和共享利用，尚未实现信息交换。基础测绘成果在政府各部门的开发应用也有待深化，地理信息实时共享应用有待进一步推广，社会化服务领域有待扩展。

7. 测绘技术应用和管理人员缺乏。

在数字城市建设维护、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应用等方面，缺乏专业的技术人才。在测绘地理信息生产服务中，技能型人才缺乏。在测绘行业管理和测绘成果应用方面，人力不足，管理薄弱，不能满足测绘行政管理的要求。

以上问题的存在，是我县“十四五”期间基础测绘工作需要解决的问题，同时也是困扰我县基础测绘发展的瓶颈，必须准确把握新的战略发展机遇，迎难而上，努力提高我县基础测绘的保障、服务能力和水平。

第二章 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山西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中共山西省第十二次代表大会绘就的山西发展蓝图和“十四五”转型出雏形的阶段战略目标，积极融入运城市“一区两城三强市三高地”的战略部署和空间格局，芮城县坚持“1285”发展战略，坚持“生态固本、业态增效”的发展思路，全面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基础测绘应以测绘地理信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支撑自然资源管理、服务生态文明建设，支撑各行业需求、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以测绘地理信息事业转型升级为方向，以加快科技创新和装备建设为动力，以提高测绘地理信息服务保障能力为目的，聚焦解决当前测绘发展所面临的问题，明确新体制新环境下的新定位新任务，建设全市乃至全省测绘强县，全面助力芮城县经济

社会高质量发展。

二、基本原则

——坚持需求引领，精准服务社会全方位高质量发展大局。紧贴芮城经济社会发展、自然资源管理工作需求和实际工作需求，以需求为导向发挥基础测绘支撑作用，推动基础测绘更好地服务大局、服务社会、服务民生。

——坚持创新发展，推进实景三维芮城建设。推进新型基础测绘建设，启动单一比例尺数据库向实体化、一体化时空数据库转变起步试点工作，为基础测绘转型升级奠定基础。推进新型基础测绘应用示范工程，促进芮城县数字城市建设。

——坚持依法履职，创新基础测绘机制建设。严格按照“全国基础测绘一盘棋”工作要求，将基础测绘纳入自然资源管理体系，正确处理基础测绘与自然资源其他业务之间的关系，加强测绘地理信息行业监管，推动测绘地理信息事业繁荣发展。

——坚持优化协同，支撑自然资源融合发展。加强基础测绘与自然资源业务对接，形成自然资源业务与基础测绘相互补充、互为支撑的基础测绘发展体系，助推自然资源融合发展。

三、规划编制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2017年7月1日起施行）
2. 《基础测绘条例》（2009年8月1日起施行）
3. 《全国基础测绘中长期规划纲要（2015—2030年）》（国函〔2015〕92号文批复，2015年6月印发）

4. 《全国基础测绘“十四五”规划编制指南》（自然资办经〔2019〕1914号文附件）
5. 《山西省测绘成果管理办法》（2008年5月1日起施行）
6. 《山西省测绘管理条例》（2003年9月1日起施行）
7. 《山西省市县基础测绘“十四五”规划编制指南》（晋自然资办发〔2020〕53号）
8. 《山西省基础测绘计划管理办法》
9. 《山西省基础测绘“十四五”规划》
10. 《运城市基础测绘“十四五”规划》
11. 《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财政部/国家测绘局2009年发布）
12. 《芮城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13. 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文件。

四、发展目标

“十四五”基础测绘发展总体目标：

丰富基础地理信息资源，提升测绘地理信息的综合服务能力，全面满足自然资源管理和经济社会发展对测绘地理信息的需求。

——基础地理信息资源更丰富。充分考虑新形势下的城乡、区域统筹发展的新方向，强化“全天时、全覆盖”地理信息采

集更新机制，动态更新基础地理信息服务数据，推动“三维芮城”地理实景建设。

——测绘地理信息公共服务能力更强。构建芮城县的测绘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完善公共服务体系，提升公共服务能力。结合区域优势，开展特色服务，加速地理信息在经济社会其他行业领域的创新应用、跨界发展等综合服务。

——自然资源管理水平更好。深度融入自然资源业务管理，扩展基础测绘产品内容与形式，全力提升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国土空间规划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的支撑能力，全方位支撑自然资源管理。

——测绘地理信息管理机制更优。完善测绘地理信息管理规章制度建设，严格依法行政，履职尽责。扎实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加强测绘信用体系建设，促进测绘地理信息行业健康有序高质量发展。

第三章 主要任务

芮城县现阶段基础测绘成果更新滞后，覆盖范围有限，测绘地理信息资源丰富性、现势性不高。尚未建立基础信息管理平台对三维空间进行统筹管理，数据资源管理水平不高，也没有实现地理信息等测绘成果的共建共享。原有的基础测绘成果和技术标准已无法满足芮城县国土空间规划、智慧不动产建设、

社会突发事件应急事故处理、水利、交通、能源、防灾减灾等多个方面应用需求。

依照运城市委市政府加快建设“五条绿色走廊”、“四个区域性创新中心”和构建“一极引领、三带示范、三区协同”发展布局的工作要求，落实我县“十四五”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数字经济建设等要求，新型基础测绘和应用平台的建设，将进一步夯实芮城县地理空间基底，全面反映地形地貌、自然资源、区位条件、生态环境等基础信息，全力为各项重大战略的实施提供针对性、时效性、精细化、完整的地理信息数据和保障服务；将推进测绘成果在各个行业高质量的发展和应用。

一、完善基础测绘数据，提升服务能力

（一）获取全县航空遥感影像资料

全面开展芮城基础航空遥感摄影，获取基础地理信息的遥感影像、点云数据等资料，为全县做好基本比例尺地形图更新和新型基础测绘建设打下坚实基础。

（二）加强测量标志的巡查维护工作

加强芮城县测量标志的管理和巡查维护工作，构建完善的管理制度和监督制度，减少人为的破坏损失，及时将新增测量标志纳入巡查维护范围。

（三）强化基础数据资源建设

围绕自然资源管理、生态环境保护、国土空间开发利用、城市建设与管理等需求，进一步强化基础地理信息资源建设，

保障提供种类更丰富、内容更加详实、覆盖范围更广、现势性更强的地理信息资源。持续开展 1:2000 及重点区域 1:500 基础地形图、地名地址及兴趣点数据的建设与更新；探索实施 1:500 地形图和地籍图融合更新工作，完成市级“十四五”规划任务，维护框架数据的现势性。

二、实施自然资源常态化监测，提高自然资源管理能力

围绕自然资源管理目标，开展地表全覆盖动态监测，及时掌握自然资源年度变化信息，支撑自然资源基础调查成果年度更新，服务年度自然资源督察执法以及各类考核工作等。建立自然资源监测目录体系，明确监测对象、内容和周期，构建一体化的监测技术流程，及时发现地表各类自然资源的变化情况，为耕地种植状况监测、生态保护修复效果评价、督察执法监管，以及自然资源管理宏观分析等提供科学依据和技术支撑。

三、开展新型基础测绘，推动“实景三维·芮城”建设

基础测绘为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但我们也要看到，随着高速发展的经济社会应用需求日益迫切，尤其是新时代的到来，更加需要测绘地理信息的强力支撑。传统基础测绘成果由于分类和采集标准的不同，基础测绘成果与自然资源业务管理对象存在边界不一致、分类不统一的现象，因此未能真正打通基础测绘成果支撑自然资源业务管理的最后环节，降低了基础测绘成果的有效利用率，急需探索基础测绘数据分类与采集表达方式，构建新型基础测绘体系来适应新时代。

依照自然资源部关于在“十四五”期间推进“实景三维·中国”建设的要求，面向国家区域重大战略、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和我县重大建设工程的实施，优化我县基础地理信息发展布局，推进全县统一的高精度基础地理信息数据资源建设。

芮城县以风陵渡经济开发区建成区为试点，开展新型基础测绘工作，在新型基础测绘数据成果的基础上，开展三维数字城市建设，融合规划专题、国土三调、不动产确权、农经权、矿产资源、森林资源、地名地址、人口、水文等专题数据，建设实景三维数据库专题数据，全面提升自然资源管理的能力和水平。

四、建设测绘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实现资源共建共享

围绕“一库多能、按需组装”的个性定制化服务目标，建设地理信息应用平台，实施本地基础地理信息数据和地理信息服务数据同步更新，持续完善地理信息服务数据库，配合省、市做好地理信息公共平台的维护。建立政府相关部门办公应用所涉及的地理信息均以地理信息公共平台为基础的机制，改变传统的介质提供测绘成果的方式，通过平台向用户提供基础测绘成果，用户在平台的基础上，加载自身业务信息，实现数据的共享。加强政府各部门的沟通与交流，推进各部门之间的地理信息资源共建共享，明确方式、内容和责任，统筹协调地理信息数据采集分工、持续更新和共享服务工作，避免重复建设。

五、加强测绘队伍建设，提升应急测绘保障能力

提升应急测绘技术和装备水平，服务全县域突发事件的应急测绘保障需求。完善“平战结合”机制，修订针对较大地质灾害、气象灾害、森林草原防火、防汛抗旱、地震灾害等突发事件应急测绘工作预案。

加强应急测绘队伍建设，开展县级应急测绘演练训练和常态化应急航摄数据获取飞行训练。保障灾害发生时应急测绘快速响应，提高应急保障能力。

六、加强测绘宣传，营造良好发展环境

完善测绘法宣传机制，统筹测绘文化宣传工作。在今后的宣传工作中应加大宣传力度，注重宣传效果；在宣传形式上要灵活多样，在内容上要充实创新；在宣传手段上要传统媒体和新媒体结合。

加强测绘地理信息法律法规的宣传，深入开展测绘地理信息宣传教育，普及测绘地理信息法律知识，提高全社会对测绘工作的认识，为测绘地理信息事业法制营造良好的法制环境。

第四章 重点工程规划

一、测量标志巡查与维护

建立测量标志巡查、维护和经费投入制度，落实好全县 49 个测量标志的巡查工作。及时将新增测量标志，纳入巡查维护范围。

二、航空遥感影像生产

(一)对芮城县 1176 平方公里,实施优于 0.2 米分辨率的航空摄影测量,制作 1:2000 数字正射影像图 (DOM)和数字高程模型 (DEM)。

(二)对芮城县城规划区和风陵渡经济开发区共计 29.5 平方公里,实施优于 0.03 米分辨率的倾斜航空摄影测量,并建立三维数字模型。

三、大比例尺数字线划图制作

(一)全县域 1:2000 数字线划图 (DLG)制作

利用芮城县优于 0.2 米分辨率的遥感摄影成果,通过全数字摄影测量系统,制作全县 1:2000 数字线划图。

(二)城区和农村居民地 1:500 数字线划图制作

利用芮城县“农村房地一体化”测绘成果,通过实地补测高程点和地形地物特征点的方式,制作全县农村居民地 1:500 数字线划图。

利用县城规划区和风陵渡经济开发区的三维数字模型,制作芮城县规划区和风陵渡经济开发区 1:500 数字线划图。

四、行政区划挂图与专题图制作

制作《芮城县行政区划图(内部使用)》挂图、《芮城县领导办公用图图册》。

五、新型基础测绘应用试点和“实景三维·芮城”建设

芮城县以风陵渡经济开发区为试点,开展新型基础测绘,依托风陵渡经济开发区三维数字模型、1:500 线划图、数字影

像图数据，开展风陵渡经济开发区二、三维地理实体分类与采集，生产新型三维地理实体、时空变化地理实体数据产品，探索城市分米级、厘米级等多尺度分辨率实景三维数据的融合技术方法。

在实景三维数据的基础上，融合规划专题、国土三调、不动产确权、农经权、矿产资源、森林资源、地名地址、人口、水文等专题数据，建设实景三维专题数据，全面提升自然资源管理的能力和水平。

六、建设应急测绘保障能力

（一）按照芮城县需求引进长航时固定翼无人机等应急测绘装备。

（二）加强应急测绘队伍建设，开展县级应急测绘演练和应急航摄数据获取飞行训练。保障灾害发生时应急测绘快速响应，提高灾害应急保障能力。

七、测绘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建设

引进成熟优秀的测绘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添加芮城县的实际需求，依托基础测绘和新型基础测绘数据的成果，实现各类地理实体数据的统一空间管理，在保障数据安全的基础上，实现数据的高效发布、数据共享，为城市建设和管理、政府宏观决策及社会公众提供优质完善的地理信息服务。

八、测绘法律法规宣传教育

完善测绘法宣传机制，统筹测绘文化宣传工作。加强测绘地理信息法律法规的宣传，深入开展测绘地理信息宣传教育，

普及测绘地理信息法律知识，提高全社会对测绘工作的认识，为测绘地理信息事业法制营造良好的法制环境。充分利用新媒体和传统媒体资源，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测绘地理信息宣传。包括重大测绘工作、测绘高新技术和测绘成果的运用，扩大测绘法律法规知晓面和影响力；积极举办测绘成果成就和地图展览，彰显测绘地理信息在服务经济社会法制中的新作为；积极发放测绘宣传资料，讲解测绘地理信息知识；将“十四五”期间建设的一系列基础测绘产品，制作科普短视频，更生动更直观更有趣展示和宣传测绘知识和产品，使测绘知识家喻户晓，推动各级政府更加重视测绘工作，市民群众和社会各界更加关注、了解、支持测绘地理信息工作。

第五章 规划项目安排及投资需求

一、项目安排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时间（年）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1	测量标志巡查维护	●	●	●	●	●
2	航空遥感影像生产		●			
3	数字线划图制作		●	●		
4	行政区划挂图与专题图制作		●			
5	新型基础测绘和“实景三维·芮城”建设			●	●	●
6	建设应急保障能力	●	●	●	●	●
7	测绘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建设				●	●
8	测绘宣传	●	●	●	●	●

二、投资需求

依据财政部、国家测绘局 2009 年发布实施的《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与现阶段市场行情，“十四五”期间，芮城县基础测绘项目投入经费共需 1599.17 万元。经费主要用于航空数据获取、基础数字线划图制作、行政区划挂图及专题图制作、应急测绘队伍与机制建设、地理信息应用平台建设等。

第六章 保障措施

一、组织保障

继续强化测绘法依法行政意识，切实加强对基础测绘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监督管理。建立健全重大基础测绘项目的统一组织、遥感影像全县统筹获取、地理信息资源共享应用等方面的规章制度，营造基础测绘高质量发展的政策环境。

二、资金保障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山西省测绘地理信息条例》等文件精神，依法将基础测绘实施经费纳入县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和财政年度预算；基础测绘经费应实行项目管理，加强和规范经费开支，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十四五”基础测绘规划目标的全面完成；完善经费管理制度，健全经费使用、监管和绩效考评评估机制；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引导社会资本投资参与测绘地理信息发展，形成多元

化测绘投融资格局，加快测绘地理信息产业发展。

三、安全保障

基础测绘成果涉及到国家安全，属国家秘密级成果，在推进基础地理信息资源开发利用，共建共享的进程中，必须按照国家信息安全的有关规定，采取防病毒、防黑客入侵、密码审查、灾难恢复等安全措施，确保在数据安全情况下，促进基础测绘成果广泛应用。

四、宣传保障

加大宣传力度，通过数字成果与典型应用案例展示，着力展现测绘功能作用、弘扬测绘精神、繁荣测绘文化、普及测绘科技知识等各方面内容，不断提高全社会对测绘基础性、公益性的认同，为测绘事业发展提供思想保证、舆论支持、精神动力和良好氛围。

五、人才保障

树立科学的人才观，加强测绘人才队伍建设。进一步完善测绘人才培养、人才使用和人才评价制度，努力营造管理、经营、科技等各类人才成长环境，加大测绘人才资源开发力度。重点强化测绘工作者职业道德教育和岗位技术、技能培训，积极吸引各类高层次人才，逐步建立起人才培养、引进和使用相协调的人才管理机制，特别要加强青年科技人才培养，建设一支与测绘事业发展相适应的测绘人才队伍。

六、技术保障

测绘科技创新是提高测绘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的不竭动力，是推动测绘事业持续快速发展的基本动力。深化科技管理体制的改革，建立符合科技自身发展规律和满足测绘发展需求的测绘科技新体系。加强技术引进和全面自主创新能力相结合，积极引导并支持测绘生产单位成为技术创新的主体，应用现代先进测绘技术改造传统生产方式，以满足芮城县经济建设和社会信息对基础地理信息现势性和空间数据的迫切需求。

抄送：县委，县人大，县政协。

芮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月5日印发
